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4-032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334.656份

● 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6月0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经审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达成，公司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102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可行权数量为334.656份，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14%。现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批准实施情况

（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程序

1、2021年03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年03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年03月19日至2021年03月29日，公司在内部公告栏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在公示的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03月31日，公司对外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04月0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对外披露了《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0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2年04月0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发表了相关意见。

7、2022年05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发表了相关意见。

8、2023年06月0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发表了相关意见。

9、2024年06月0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发表了相关意见。

（二）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行权价格	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授予后股票期权剩余数量
2021年04月23日	134.67元/份	65.5万份	115人	0

（三）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后的调整情况

1、2022年04月0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原激励对象中4人存在离职情形，上述人员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4,600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15名调整为111名，授予的股票期权由65.50万份调整为65.04万份。因公司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行权价格由134.67元/份调整为134.33元/份。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2年05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行权价格由134.33元/份调整为133.63元/份。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3年06月0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激励对象中2人存在离职情形，上述人员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7,840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11名调整为109名，授予的股票期权由65.04万份调整为64.256万份。因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行权价格由133.63元/份调整为132.19元/份。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4、2024年06月0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第二个行权期已于2024年04月22日到期，公司将对第二个行权期到期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2,300份进行注销。激励对象中7人存在离职情形，上述人员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6,640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09名调整为102名，授予的股票期权由64.256万份调整为61.362万份。因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行权价格由132.19元/份调整为93.28元/份，行权数量由239,040份调整为334,656份。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审议时间	审议会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原因
2022年04月0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股票期权数量为65.50万股，行权价格为134.67元/份	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15人调整为111人，授予的股票期权由65.50万份调整为65.04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34.67元/股调整为134.33元/份。	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的原因，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同时公司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2年05月1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行权价格134.33元/份	行权价格由134.33元/份调整为133.63元/份。	因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3年06月0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股票期权数量为65.04万股，行权价格为133.63元/份	激励对象人数由111名调整为109名，授予的股票期权由65.04万份调整为64.256万份。行权价格由133.63元/份调整为132.19元/份	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同时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4年06月0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股票期权数量为64.256万份，行权价格为132.19元/份	激励对象人数由109名调整为102名，授予的股票期权由64.256万份调整为61.362万份。行权价格由132.19元/份调整为93.28元/份，行权数量由239,040份调整为334,656份。	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同时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四）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历次的行权情况

2022年04月0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111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95,120份，自2022年06月14日进入自主行权期间，2022年06月14日-2023年04月22日期间，激励对象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195,120股，占本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100%。

2023年06月0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109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91,760份，自2023年07月17日进入自主行权期间，2023年07月17日-2024年04月22日期间，激励对象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179,460股，占当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93.59%。

二、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说明

序号	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	是否满足可行权条件的说明
1	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相关任一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相关任一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3	公司层面第三个行权期业绩条件： 以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 注：上述“净利润”口径以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其中，“净利润”指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考虑股份支付费用产生的影响。	公司业绩成就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度和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10,525,988.77较2020年度的180,682,635.94元增长率为403.94%。 公司第三个行权期业绩考核满足行权条件。
4	个人业绩考核要求： 等级 / 定义 / 标准系数 A / 卓越 / 个人层面行权比例K=1 B+ / 优秀 B / 良好 B- / 正常 / 个人层面行权比例K=0.8 C / 待改进 / 个人层面行权比例K=0 D / 淘汰 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额度＝可行权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本次行权激励对象共计102人，经收集激励对象2023年绩效考核结果，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如下： 等级 / 人数 / 标准系数 A / 78 / K=1 B+ / 20 B / 4 B- / 0 / K=0.8 C / 0 / K=0 D / 0

三、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1年04月23日

（二）行权数量：334.656份

（三）行权人数：102人

（四）行权价格（调整后）：93.28元/份

（五）行权方式：自主行权，已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自主行权主办券商

（六）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

（七）行权安排：行权有效日期为2024年04月23日-2025年04月22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根据自主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为2024年06月21日至2025年04月22日。

（八）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技术（业务）骨干及管理人员（共102人）		334.656	38.96%	0.14%
合计		334.656	38.96%	0.14%

注：1.对于上表所列的可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确认数为准。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原因。

四、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实施股权激励的情形；公司未发生《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经董事会确认公司层面行权条件已成就。

（二）除7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外，其余102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均为“B”及以上，个人行权比例为100%。本次符合行权的激励对象共102名。

（三）上述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和任职资格，其作为公司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102名激励对象共计334.656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事宜。

五、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在授予日，公司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授予日后，公司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及资本公积；在行权日，公司仅根据实际行权数量，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本次股票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 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6月17日

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4. 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调整股票期权相关事项及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4-025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运营情况

2024年5月，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公司的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公里计）同比上升16.18%，达到2019年年同期的108.30%；旅客周转量（按客运人公里计）同比上升34.08%，达到2019年同期的106.66%；客座率为80.83%，同比上升10.80个百分点，2019年5月客座率为82.07%。2024年5月货邮周转量（按货邮载运吨公里计）同比上升64.89%，达到2019年同期的128.51%。

2024年5月，国内市场方面，本公司围绕“四梁八柱”重点市场，持续优化航网结构，重点加密上海虹桥-深圳、上海浦东-大理、广州-成都双流、广州-武汉、杭州-沈阳、成都天府-杭州等航线，复航成都天府-西安等航线。本公司5月在国内市场的客运运力投入已经达到2019年同期的116.70%。

国际市场方面，出境游延续快速恢复态势，本公司积极把握国际市场恢复机遇，加快恢复国际市场运力，并重点加快了日本、东南亚等市场的运力投放。当月加密了上海浦东至东京羽田、东京成田、名古屋、大阪等日本市场航线，以及上海浦东-曼谷、上海浦东-普吉、昆明-清迈等东南亚航线，新开北京大兴-曼谷等航线。本公司5月在国际市场的客运运力投入已经恢复至2019年同期的93.66%，其中在日本市场运力投入环比上个月增长10.65%，已经恢复至2019年同期的87.34%，在东南亚市场的运力已达到2019年同期的131.96%。

地区市场方面，本公司加密兰州-香港等航线。本公司5月在地区市场的客运运力投入已经恢复至2019年同期的94.68%。

二、飞机机队

2024年5月，本公司合计引进3架客机，包括2架ARJ系列客机和1架C919系列客机，未退出客机。截至2024年5月末，本公司合计运营792架飞机，其中自有飞机325架，融资租赁飞机242架，经营租赁飞机225架。

飞机机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架

序号	机型	厂商	自有	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小计
宽体客机			57	44	5	106
1	B777系列	波音	12	8	0	20
2	B787系列	波音	3	7	0	10
3	A350系列	空客	7	13	0	20
4	A330系列	空客	35	16	5	56
窄体客机			253	189	220	662
5	A320系列	空客	145	116	118	379
6	B737系列	波音	104	71	102	277
7	C919系列	商飞	4	2	0	6
支线客机			15	9	0	24
8	ARJ系列	商飞	15	9	0	24
合计			325	242	225	792

三、主要运营数据

	2024年5月月度完成数	2023年5月月度完成数	同比增长	2024年5月累计完成数	2023年5月累计完成数	同比增长
客运数据						
可用座公里（ASK）（百万）	24,208.66	20,838.06	16.18%	120,374.29	88,059.37	36.70%
—国内航线	16,541.46	17,683.57	-6.46%	84,298.71	78,791.06	6.99%
—国际航线	7,099.19	2,718.17	161.18%	33,287.04	7,803.90	326.54%
—地区航线	568.02	436.32	30.18%	2,788.55	1,464.41	90.42%
客运人公里（RPK）（百万）	19,567.66	14,593.61	34.08%	97,220.47	62,341.70	55.95%
—国内航线	13,689.49	12,623.84	8.44%	68,989.92	56,478.39	22.15%
—国际航线	5,454.15	1,671.61	226.28%	26,146.52	4,836.27	440.63%
—地区航线	424.03	298.16	42.22%	2,084.03	1,027.05	102.91%
载运旅客人次（千）	11,406.46	9,674.31	17.90%	56,372.61	41,913.00	34.50%
—国内航线	9,766.43	9,064.97	7.74%	48,509.19	40,151.49	20.82%
—国际航线	1,336.40	396.75	236.84%	6,379.47	1,044.68	510.66%
—地区航线	303.63	212.60	42.82%	1,483.95	716.83	107.02%
客座率(%)	80.83	70.03	10.80pts	80.77	70.80	9.97pts
—国内航线	82.76	71.39	11.37pts	81.84	71.68	10.16pts
—国际航线	76.83	61.50	15.33pts	78.55	61.97	16.58pts
—地区航线	74.65	68.33	6.32pts	74.74	70.13	4.61pts
货运数据						
可用货邮吨公里（AFTK）（百万）	773.47	630.23	22.73%	4,070.72	2,550.49	59.61%
—国内航线	294.07	399.85	-26.45%	1,704.79	1,711.63	-0.40%
—国际航线	465.41	211.07	120.50%	2,279.93	773.15	194.89%
—地区航线	14.00	19.31	-27.50%	86.01	65.72	30.87%
货邮载运吨公里（RFTK）（百万）	317.40	192.49	64.89%	1,479.99	733.89	101.66%
—国内航线	79.43	75.60	5.07%	392.82	316.30	24.19%
—国际航线	235.46	115.67	103.56%	1,076.42	412.90	160.70%
—地区航线	2.50	1.21	106.61%	10.76	4.69	129.42%
货邮载运量（公斤）（百万）	88.63	67.72	30.88%	425.40	274.10	55.20%
—国内航线	51.68	49.58	4.24%	256.64	207.82	23.49%
—国际航线	34.88	17.05	104.57%	159.70	62.12	157.08%
—地区航线	2.08	1.09	90.83%	9.07	4.17	117.51%
货邮载运率(%)	41.04	30.54	10.50pts	36.36	28.77	7.59pts
—国内航线	27.01	18.91	8.10pts	23.04	18.48	4.56pts
—国际航线	50.59	54.80	-4.21pts	47.21	53.41	-6.20pts
—地区航线	17.88	6.28	11.60pts	12.51	7.13	5.38pts
综合数据						
可用吨公里（ATK）（百万）	2,952.25	2,505.66	17.82%	14,904.41	10,475.84	42.27%
—国内航线	1,782.80	1,991.37	-10.47%	9,291.67	8,802.83	5.55%
—国际航线	1,104.34	455.71	142.33%	5,275.76	1,475.50	257.56%
—地区航线	65.12	58.58	11.16%	336.98	197.51	70.61%
收入吨公里（RTK）（百万）	2,050.85	1,486.35	37.98%	10,011.56	6,235.97	60.55%
—国内航线	1,291.29	1,194.74	8.08%	6,442.41	5,300.52	21.54%
—国际航线	719.53	264.11	172.44%	3,376.05	840.67	301.59%
—地区航线	40.03	27.50	45.56%	193.10	94.78	103.73%
综合载运率(%)	69.47	59.32	10.15pts	67.17	59.53	7.64pts
—国内航线	72.43	60.00	12.43pts	69.34	60.21	9.13pts
—国际航线	65.16	57.96	7.20pts	63.99	56.98	7.01pts
—地区航线	61.47	46.94	14.53pts	57.30	47.99	9.31pts

注：

1、可用吨公里指每一航段可提供业载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2、可用座公里指每一航段可提供的最大座位数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3、可用货邮吨公里指每一航段可提供的最大货邮载运量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4、收入吨公里指实际每一航段载运吨数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5、客运人公里指实际每一航段旅客运输量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6、货邮载运吨公里指实际每一航段货邮载运吨数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7、货邮载运量指实际装载的货邮重量。

8、综合载运率指运输收入吨公里与可用吨公里之比。

9、客座率指客运人公里与可用座公里之比。

10、货邮载运率指货邮载运吨公里与可用货邮吨公里之比。

11、货运数据仅为客机腹舱及客改货相关数据，表中不含全货机机队数据。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运营数据根据本公司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未经审计，存在调整的可能性。上述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本公司保留根据审计结果及实际情况调整运营数据的权利。本公司披露的月度运营数据仅作为初步及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以上数据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www.ceair.com）上发布。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4-029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单位大额存单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仍存在银行破产倒闭带来的清算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财务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3号），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3,881,4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9,830,686.7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4,050,713.22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69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江支行	大额存单	萧山农商银行2024年第9期单位大额存单	1,000.00	2.15%	21.50	1年	保本收益型	否
合计			1,000.00		21.50			

2、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单位大额存单，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以及2024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12月
资产总额	2,570,952,009.31	2,805,279,804.08
负债总额	527,835,617.49	773,655,10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1,058,485.39	2,006,222,07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63,010.42	81,298,571.54
营业收入	219,327,418.16	916,446,366.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03,617.90	28,773,711.72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该事项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7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1,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9月18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协议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资金到账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92	2024年3月13日	2024年6月13日	1.50%-2.56%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4年6月13日到期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2.56%，收回本金12,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774,312.33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7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604,938股，每股面值1.00元/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7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9,999,997.36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0,009,433.96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990,563.4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1月2日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2CDAA5B0006）。

公司及德阳华智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	267,654,200.00	199,990,563.40
合计		267,654,200.00	199,990,563.4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431020100101593091，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1,000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1,000	1.50%-2.35%	42.04-65.86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3天	保本浮动收益	不涉及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